**联合体协议书**

甲方：

乙方：

甲乙双方自愿组成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 （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          ）。双方在平等互利的基础上，就本项目的投标和合同实施阶段的有关事务协商一致，订立如下协议，共同遵守执行：

1.联合体各方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本联合体授权甲方作为联合体的牵头单位，代表联合体双方负责投标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协调工作。

2.以联合体形式参加磋商活动的，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3.双方均有义务提供足够的资料，以满足采购人对磋商资格的要求。

4.联合体的投标文件、采购人的采购文件、联合体与采购人签订的合同均对双方具有约束力。

5.如果本联合体成交，联合体牵头方和成员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并履行合同，且就成交项目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

联合体各成员单位一名称： ，标的名称： ，报价： ；

联合体各成员单位二名称： ，标的名称： ，报价： ；

6.联合体成员： (成员名称)提供的服务由小微企业承接，其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不得低于30%)以上，享受6%的价格扣除。

7.甲乙双方将共同享有和承担完成本项目服务的权利和义务，并获得由此而得到的收益和承担相关的责任。待合同签订后由双方协商收益分配的有关事宜。

8.联合体的一方没有履行自己的义务时，应承担另一方由此而造成的直接损失。

9.因联合体的一方或双方没有履行自己的义务，造成联合体在履行与招标人的合同时违约或联合体与招标人的合同无法继续履行时，直接责任方应承担相关责任。

10.由联合体牵头单位负责本项目磋商文件的获取、响应文件的编制、签署、授权、承诺、签章、递交等。

11.如果本联合体成交，在与采购人签订合同之前，就本项目实施过程中各方的责任、权利、义务，双方在协商同意后将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的约束力。

12.以联合体形式参加磋商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13.在实施过程中，本协议未竟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

14.因履行本协议所引起的一切争议，双方应在诚信原则基础上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向项目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15.本协议经双方（签字或签章）盖章后生效，履行完协议约定的全部义务、结算各项费用或者该项目未能中标,则本协议自动终止。

16.本协议一式 份，甲乙双方各执 份。

**附件：联合体协议书附表**

甲方（盖章）：

法人代表（签名）：

乙方（盖章）：

法人代表（签名）：

            年  月  日

**注：本格式仅为参考， 可自行拟定。**

**联合体协议书附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单位  类型 | 单位名称 | 是否属于中小企业 | 承接标的名称 | 标的金额 | 占总合同比例 | 联系人信息 |
| 联合体牵头人 |  | □ 不属于  □ 中型  □ 小微型 |  |  |  | 姓名：  身份证号：  联系电话： |
| 联合体成员一 |  | □ 不属于  □ 中型  □ 小微型 |  |  |  | 姓名：  身份证号：  联系电话： |
| 联合体成员一 |  | □ 不属于  □ 中型  □ 小微型 |  |  |  | 姓名：  身份证号：  联系电话： |
| 联合体成员一 |  | □ 不属于  □ 中型  □ 小微型 |  |  |  | 姓名：  身份证号：  联系电话： |
| … |  |  |  |  |  |  |